

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 書函

承辦人：李嘉欣

電話：04-22840430*707

電子信箱：mika@dragon.nchu.edu.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

發文字號：興工德字第 112 - 003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擬：一、公告系調。

二、Email通知111學年暨112學年符合獎勵之同學，於2/15前檢附資料檢送

系辦

行政梁錦釗

副教授兼土木工程學系副主任 陳佳正

主旨：為辦理工學院「學士生攻讀研究所獎勵」及「柏源獎學金」112 學年度推薦遴選及 111 學年度獎勵申請案，惠請各系轉知並協助彙整相關資料，並於 112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五）前將相關資料送回本院，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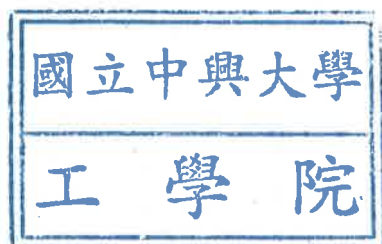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隨函檢附本院「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學士生攻讀研究所獎勵辦法」及「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柏源獎學金辦法」各乙份(如附件一、二)
- 二、111 學年度工學院「學士生攻讀研究所獎勵」及「柏源獎學金」獲獎學生名單如附件三，請各系所協助彙整學生之註冊繳費單及學生證正面影本送回本院，俾辦理獎勵金撥款事宜
- 三、112 學年度「工學院學士生攻讀研究所獎勵」各系所可推薦獎勵名額請參照「112 學年度工學院招生名額統計表」(如附件四)，請各系所將符合申請資格之學生資料送本院辦理後續審核事宜。
- 四、「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柏源獎學金」每年至多獎勵 2 名學生，每年每人獲頒獎學金新台幣 1 萬元整，可連續領兩年。請各系公告周知並協助彙整學生之申請書、歷年成績單及班級導師或社團指導老師推薦函(推薦函格式不拘)等相關資料送回本院遴選。

五、 上述獎勵、推薦及申請資料請於 112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五）前送回本院辦理。相關申請表件電子檔請逕至本院網站下載，網址：
<http://www.engineer.nchu.edu.tw/index.asp>。

正本：本院各系所

工 學 院



國立中興大學學士生攻讀工學院研究所獎勵辦法

98 年 10 月 29 日院學術委員會會議擬訂通過

99 年 3 月 5 日院學術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辦法名稱、第 1、3、4、5 條）

102 年 3 月 1 日院學術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辦法名稱、第 3、4 條）

105 年 3 月 9 日院學術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辦法第 4 條）

106 年 3 月 8 日院學術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辦法第 3 條）

第一條 本院為鼓勵本校學業表現優異之大學部學生，進入本院研究所碩、博士班就讀，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經費來源：本院行政管理費或其他相關經費。

第三條 獎勵對象：

一、本校大學部學生，經各學系研究所甄試入學考試進入本院研究所就讀，且其報考甄試時名次證明書所載排名居全班前百分之四十（含）為原則。

二、本校大學部學生，逕讀博士學位者。

第四條 獎勵方式：補助每位獲獎學生第一學年學雜費基數，各系所每年獎勵名額以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名額百分之五為原則，如人數不足者以 1 名計算。

第五條 甄審程序：

依本院公告時間辦理申請，並由各系所依本辦法將符合資格者送院進行審查。

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院學術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佈施行。

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柏源獎學金辦法

110 年 09 月 09 日學術委員會議通過

110 年 11 月 01 日院務會議通過

- 一、柏源投資有限公司為紀念陳國成教授致力於社會教育，服務社群，熱心公益，捐贈新台幣四十萬元成立「柏源獎學金」，特訂本辦法以規範獎學金之名額、金額、申請及審核事宜。
 - 二、申請對象：限本院大學部三年級在學學生，已領有其他獎助學金達二萬元(含)以上者不得領取。
 - 三、名額及金額：每年至多兩名，每年每人獲頒獎學金新台幣一萬元整。
 - 四、獎學金受獎期限：兩年。
 - 五、申請條件：對系所/院校之服務、參與系學會、學生社團或國內外志工，有優良貢獻者，須附班級導師或社團指導老師推薦函。
 - 六、申請時間：獎學金每學年申請一次，申請日期由本院另行公告。
 - 七、申請手續：本獎學金申請及發放委由本院辦理，學生應在規定時間內備妥下列文件送本院彙整，證件不足者不予審查：
 - (一)申請書(黏貼學生證影本)，說明下列有關事項：品行誠實、樂於助人、志工服務、社會關懷、社區服務、幫助弱勢、偏鄉服務等或參與系所/院校/系學會/學生社團之服務、活動或榮譽優良貢獻事蹟等。
 - (二)歷年成績單。
 - (三)班級導師或社團指導老師推薦函。
 - 八、獎學金停發及註銷：
 - (一)受獎學生若於獎學金撥付前畢業、休學、退學或離校，應予註銷受獎資格，所餘獎學金不予發放。
 - (二)受獎學生偽造或提供不實證件經查屬實者，停止發給並追繳已領之獎學金。
 - 九、評審辦法：由本院學術委員會依學生資料評定獲獎人選。
-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備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111 學年度學士生攻讀工學院研究所獎勵名單

系所	姓名
土木系	郭丞豪
	楊睿家
	洪亭昱
	鍾永暉
	黃薇軒
	李昱濤
	吳冠廷
	杜豫云
	郭丞翰
機械系	程涌清
	黃毓勛
	鄭大原
	林廷翰
環工系	何政垣
	劉泓毅
化工系	林子辰
材料系	郭姿瑩
	汪立平
	朱珩其

111 學年度工學院柏源獎學金名單

系所	姓名
土木系	吳承鴻

112 學年度工學院各系所招生名額統計表

系所	甄試名額	考試名額	招生名額 合計	獎勵名額
	A	B	C=A+B	D=C*5%
土木工程學系	38	20	58	2.90
機械工程學系	72	26	98	4.90
環境工程學系	24	22	46	2.30
化學工程學系	40	35	75	3.75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41	26	67	3.35
精密工程研究所	19	14	33	1.65
生醫工程研究所	10	5	15	0.75
		合計	392	19.60

備註：各系所每年獎勵名額以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名額 5% 為原則。